

201917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房屋建 360701201900047
建字第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19-11-15

建设单位(个人)	赣州市章贡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赣州市章贡区江南府(南区)返迁安置房建设项目
建设位置	水西A-13-08地块
建设规模	55358.58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43084.17平方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 经审定盖章的总平面规划图(或修规)和建筑设计方案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建设。
- 三、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2019170

规划建筑面积参数表

建设单位：赣州市章贡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编号：
项目名称：赣州市章贡区江南府（南区）返迁安置房建设项目	盖章：
建设位置：水西A-13-08地块	时间：2019.11.7
建设规模：55358.58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43084.17平方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经审定盖章的总平面规划图（或修规）和建筑设计方案	

栋数	建筑层数	机动车停车位				计容积率面积（平方米）								不计容积率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住宅	社区服务用房	物业管理用房	架空停车	商铺	地下室疏散楼梯	其它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其它	小计	地下室	架空		小计
1#楼	11					4255.76								4255.76		300.76	300.76	4556.52
2#楼	18			30		6441.40		21.87	83.62					6546.89		220.68	220.68	6767.57
3#楼	18			40		5191.16	276.45	144.48	106.28					5718.37		18.04	18.04	5736.41
4#楼	18					9430.49								9430.49		194.37	194.37	9624.86
5#楼	22					10618.39								10618.39		175.30	175.30	10793.69
6#楼	11			38		4724.27			112.95		472.10			5309.32			0.00	5309.32
商业楼	3													1204.95			0.00	1204.95
地下室	1	58	277	345										0.00	11365.26		11365.26	11365.26
合计		335		453		40661.47	276.45	166.35	302.85	1204.95	0.00	472.10	0.00	43084.17	11365.26	909.15	12274.41	55358.58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
附图骑缝章

公司

安置房建设项目

17平方米)

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去建设。

巨。

（个人）有责任提

正具有同等法律效